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

项 目 编 号 红发改农经〔2014〕328号

建 设 地 点 红河州屏边县

验 收 单 位 屏边苗族自治县大绿树水库工程管理处



2024 年 11 月 20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                                                    | 行业类别 | 水利枢纽工程 |
| 主管部门<br>(或主要投资人)   | 屏边苗族自治县大绿树水库工程管理处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水利局<br>红水保〔2014〕61号，2014年12月3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水利局<br>红水保〔2018〕13号，2018年8月24日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准机关、文号和日期 | \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枢纽工程、附属工程：2016年11月29日~2019年12月30日；<br>灌区工程：2021年8月20日~2022年2月19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水利水电工程地质勘察<br>咨询规划研究院                                  |      |        |
| 设计单位               | 广东中灏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br>(原肇庆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云南三江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云南省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枢纽工程)；<br>云南恩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灌区工程)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云南润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屏边苗族自治县大绿树水库工程管理处于2024年11月20日在大绿树水库工程管理所二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屏边苗族自治县大绿树水库工程管理处，主体设计单位广东中灏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原肇庆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云南润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云南省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云南恩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水利水电工程地质勘察咨询规划研究院，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云南三江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组成验收组成员11人（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参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及视频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汇报以及方案编制、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屏边县大绿树水库位于红河州屏边县新现镇新现村，行政区划隶属于新现镇新现村委会管辖。水库建于新现河上游支流大绿树河上，坝址距新现镇乡政府3.73公里，距离屏边约31.0公里，距离红河州州府蒙自约40.0公里。项目区外部交通可依靠秀河线及多条已建道路进行，建设期间已建施工道路与周边道路相连，场地周边道路发达，交通便利。

大绿树水库是一座以乡镇生活供水和农业灌溉供水的小（1）型综合利用水利工程，水库工程等别为IV等，坝型为粘土心墙风化料坝，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水库总库容196.80万立方米，死库容为10.15万立方米、正常库容为170.07万立方米、调洪库容为26.73万立方米。水库设计灌溉面积3835亩，年供水量214.80万立方米。水库设计防洪标准采用30年一遇（ $P=3.33\%$ ）设计，300年一遇（ $P=0.33\%$ ）校核。

灌溉供水工程的建设解决了3835亩农田灌溉及6800人（包括新现集镇人口和沿线村庄人口）和7000头大小牲畜的饮水问题。供水范围涉及新现村委会的新现自然村，洗马塘村委会的洗马塘、桥头寨、对门坡、多依树、沙梨树五个自然村。农业灌溉供水范围包括多衣树灌片930亩，对门坡灌片340亩，洗马塘灌片404亩，新现灌片2161亩，总灌溉面积3835亩。灌区工程区建设内容包括1座提水泵站，提水干管879.02米，引水管道34.96米，输水主干管5310.8米，排污管46.99米，50立方米水池1座，100立方米水池1座以及配电室1处。

工程建设实际由枢纽工程区、灌区工程区、料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施工道路区、弃渣场区及水库淹没区七个分区组成。

根据竣工资料及占地资料综合统计，项目建成后，实际总占地面积为32.59公顷，其中永久占地22.89公顷，临时占地9.70公顷。按分区统计：枢纽工程区占地5.08公顷，灌区工程区占地2.28公顷，施工道路区占地4.63公顷，施工生产生活区占地0.95公顷，料场区占地3.47公顷，弃渣场区占地2.31公顷，水库淹没区占地13.87公顷；占地类型为坡耕地、水田、林地、水域。

大绿树水库包括枢纽工程、灌区工程及附属工程，其中枢纽工程实际建设工期为37个月（3.08年），于2016年11月29日开工建设，于2019年12月30日完工；灌区工程于2021年8月20日开工建设，于2022年2月19日完工，总工期为0.5年；附属工程包括取料场、弃渣场、施工道路及施工生产生活区，随枢纽工程同步建设，建设工期为37个月（3.08年），于2016年11月29日开工建设，于2019年12月30日完工。工程结算总投资5029.77万元，其中枢纽工程总投资4252.69万元；灌溉供水工程总投资777.08万元。由屏边苗族自治县大绿树水库工程管理处负责建设及运行管理。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4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水利水电工程地质钻探队编制完成《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4年12月3日，取得《红河州水利局关于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红水保〔2014〕61号）；

2018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水利水电工程地质勘察咨询规划研究院编制完成《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

程水土保持设计变更报告书》；

2018年8月24日，取得《红河州水利局关于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计变更报告书的批复》（红水保〔2018〕13号）。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45.62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36.03公顷，直接影响区9.29公顷）；水土保持措施包括：复垦6.25公顷，浆砌石排水沟2825米，浆砌石挡墙263.9米，钢筋砼预制管30米；料场区土地整治3.11公顷，覆土31782立方米，草皮护坡10018.38平方米，场地绿化13.44公顷，临时截排水沟1337米，编织袋挡墙728米；水土保持总投资473.38万元；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二级防治标准。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由主体设计单位完成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设计，施工单位实施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7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云南三江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17年8月~2022年7月，监测单位采用无人机监测、调查与巡查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期间共18次进入现场监测，共提交水土保持监测简报12期、水土保持监测季报22期、水土保持监测年报2期。并于2022年7月编制了《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截至2022年7月，工程已全部完工，水土保持补偿费未缴纳。2024年10月23日，建设单位按要求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30.83万元。2024年11月，监测单位根据新规范要求修改完善了《云南省

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总占地面积为32.59公顷，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施工中开挖的土方合理利用于场地回填，产生的弃方均统一堆存于弃渣场，工程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工程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体系未发生重大变更，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满足水土保持的要求。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使得项目区内扰动土地整治率达99.1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98.04%，土壤流失控制比达1.10，拦渣率达97%，林草植被恢复率达98.01%，林草覆盖率达39.21%，六项效益指标均达标。工程现状水土流失以微度侵蚀为主，监测评价结果为“黄色”，下一步需要加强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维护和管理，确保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发挥其应有的保土持水效益。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2022年8月编制完成《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022年9月9日，建设单位在工程现场组织设计、施工、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监测、验收技术服务单位等开展了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查初验会议。

自查初验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按规范开展了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等工作，手续较完备；水土保持工程管理、设计、施工、监理、财

务等建档资料齐全；弃渣场安全稳定结论为稳定；水土保持设施基本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建成，措施布局全面可行；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未缴纳。

2024年10月23日，建设单位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30.83万元。在认真落实水行政主管部门及监测单位的整改意见后，工程已具备开展水土保持专项验收的条件。建设单位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了专项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在此基础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于2024年11月根据新规范要求修改完善了《云南省屏边县大绿树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工程实际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32.59公顷；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量为：浆砌石挡墙823米，坝面排水沟435米，浆砌石截排水沟3125米，钢筋砼预制管110米，复耕0.12公顷，土地整治3.11公顷，覆土41840立方米，草皮护坡6995.66平方米，植草砖铺砌70平方米，绿化12.33公顷，临时截排水沟820米，临时混凝土排水沟250米，编织袋挡墙512米，排水涵管20米，临时覆盖2000平方米；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549.29万元。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共划分为6个单位工程，10个分部工程，192个单元工程，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场地建成后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工程水土流失六项效益指标均达到方案目标值。

建设单位针对项目建设特点，基本按要求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水土流失基本得到了治理。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编制及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六项效益指标均达到方案目标值。工程管理维护责任的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期间的维护管理工作，确保各项工程措施持续发挥水土保持效益，安全有效运行。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备注                 |
|----|-----|---------------------------------------------------|-------|-----|--------------------|
| 组长 | 李陈龙 | 屏边苗族自治县大<br>绿树水库工程管理<br>处                         | 处 长   | 李陈龙 | 建设单位               |
| 成员 | 杨明华 | 屏边苗族自治县大<br>绿树水库工程管理<br>处                         | 办公室主任 | 杨明华 | 建设单位               |
|    | 武官府 | 广东中灏勘察设计<br>咨询有限公司<br>(原肇庆市水利水<br>电勘测设计院有限<br>公司) | 主 设   | 武官府 | 设计单位               |
|    | 孙华林 | 云南省水利水电工<br>程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孙华林 | 施工单位               |
|    | 张泽伟 | 云南恩溪建设工程<br>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张泽伟 | 施工单位               |
|    | 章慧倩 | 云南润滇工程技术<br>咨询有限公司                                | 总 监   | 章慧倩 | 监理单位               |
|    | 黄琳琳 |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br>治州水利水电工程<br>地质勘察咨询规划<br>研究院           | 高 工   | 黄琳琳 | 水土保持<br>方案编制<br>单位 |
|    | 周 玲 | 云南三江源工程设<br>计咨询有限公司                               | 高 工   | 周玲  | 监测单位               |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备注       |
|----|-----|-----------------|-------|-----|----------|
|    | 赵艳梅 | 云南三江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赵艳梅 | 监测单位     |
|    | 邹 华 | 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邹 华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    | 周德胜 | 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技术员   | 周德胜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